

2023年度泗水县人民法院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泗水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再审。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和发回重审案件。

（三）依法审判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有关规范性文件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七）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认真落实纪检监察工作。

（九）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十）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泗水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泗水县人民法院本级决算。

纳入泗水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泗水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03.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444.0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10.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4.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4.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1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814.38	总计	62	3,814.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814.38	3,203.96	0.00	0.00	0.00	0.00	610.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44.06	2,833.64	0.00	0.00	0.00	0.00	610.42
20405	法院	3,444.06	2,833.64	0.00	0.00	0.00	0.00	610.42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9.60	1,666.49	0.00	0.00	0.00	0.00	63.1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70	69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25.68	12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98.89	220.89	0.00	0.00	0.00	0.00	27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6	2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6	2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84	15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2	7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06	14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06	14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06	144.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14.38	2,185.06	1,629.3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44.06	1,814.74	1,629.3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444.06	1,814.74	1,629.3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9.60	1,729.6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70	85.13	613.57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25.68	0.00	125.68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98.89	0.00	498.8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6	226.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6	226.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84	15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2	75.4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06	144.0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06	144.0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06	144.0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03.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33.64	2,833.6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6.26	226.2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4.06	144.0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03.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03.96	3,203.9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203.96	总计	64	3,203.96	3,203.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03.96	2,121.94	1,082.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33.64	1,751.62	1,082.01
20405	法院	2,833.64	1,751.62	1,082.01
2040501	行政运行	1,666.49	1,666.49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70	85.13	613.57
2040505	案件执行	125.68	0.00	125.68
2040506	“两庭”建设	220.89	0.00	22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6	226.2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6	226.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84	150.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2	75.4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06	144.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06	144.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06	144.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94	0.00	19.69	0.00	19.69	3.25	22.94	0.00	19.69	0.00	19.69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814.38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64.1万元，下降10.85%。主要是项目安排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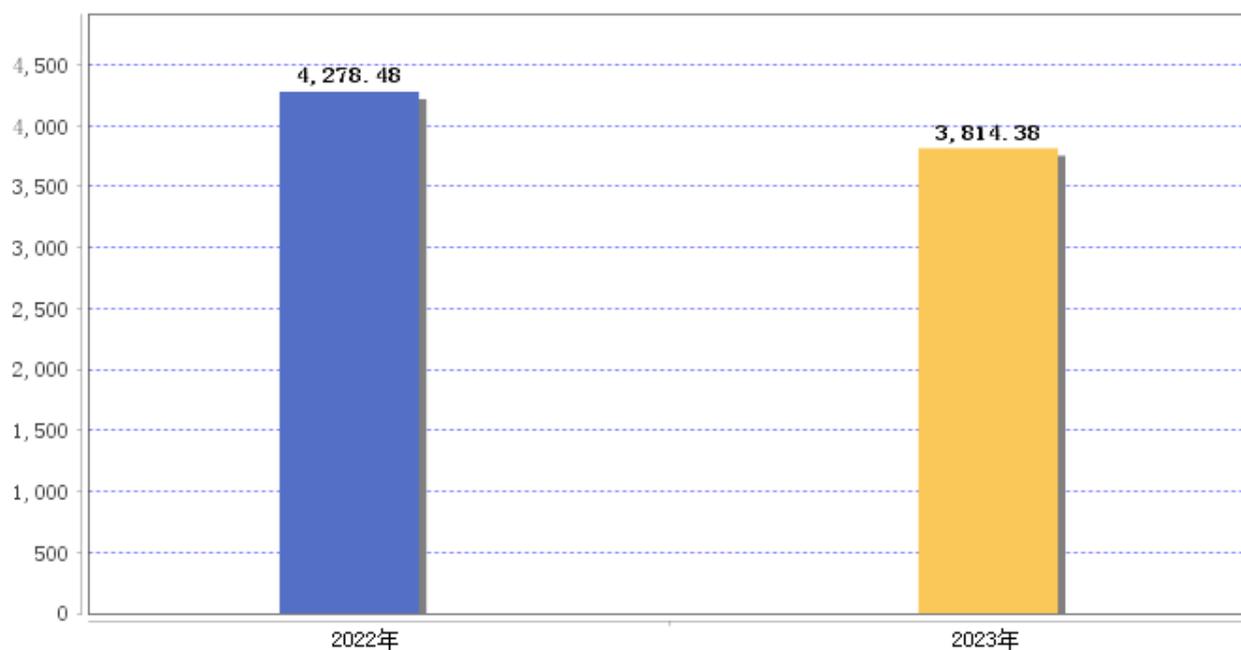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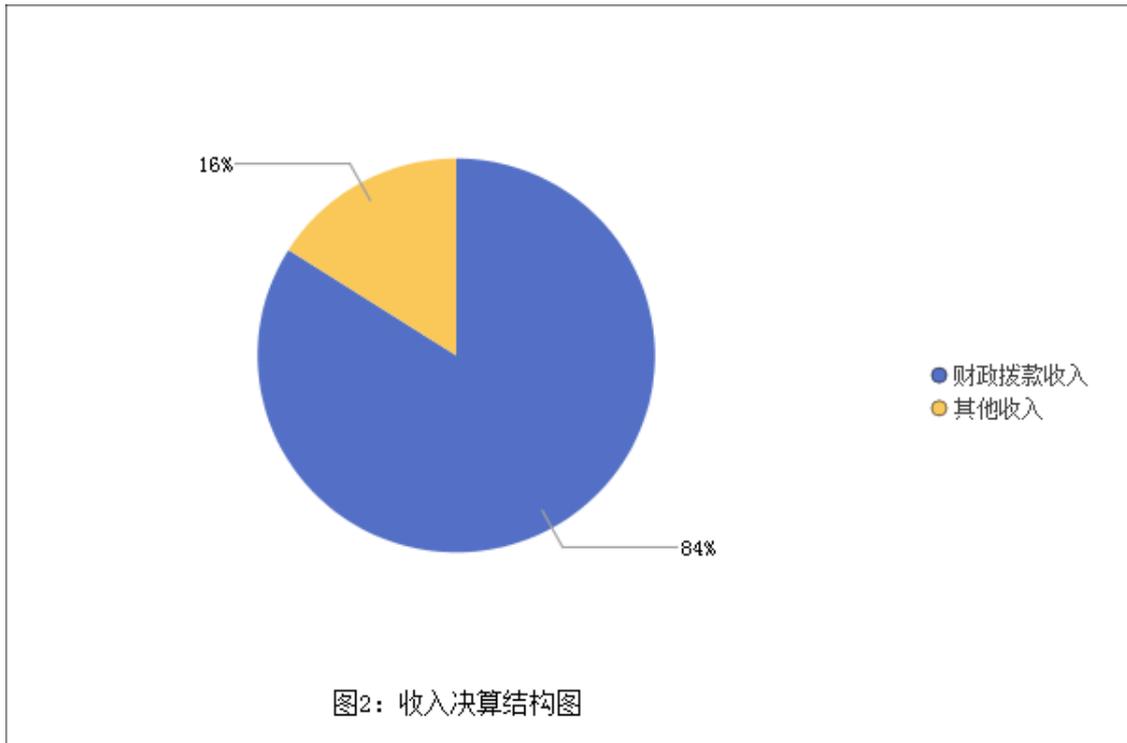


图1: 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814.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03.96万元，占84%；其他收入610.42万元，占16%。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203.9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072.27万元，下降25.08%。主要是部分收入在县级财政下达，计入其他收入，未计入财政拨款收入。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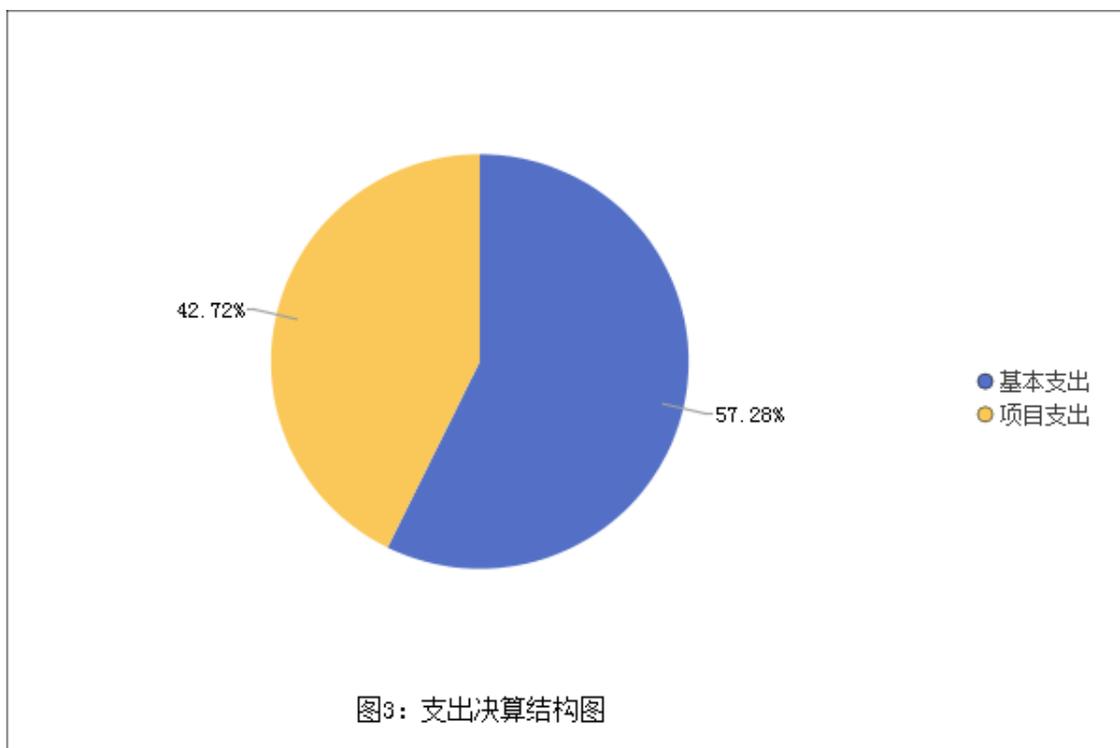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610.4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08.17万元，增长27029.78%。主要是县级财政下达资金计入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814.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5.06万元，占57.28%；项目支出1,629.33万元，占42.72%。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185.0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643.03万元，下降22.74%。主要是部分费用在从基本支出中安排到了项目支出。

2、项目支出1,629.3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78.73万元，增长12.32%。主要是部分费用在从基本支出中安排到了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03.96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

收、支总计各减少1,072.27万元，下降25.08%。主要是部分收入在县级财政下达，计入其他收入，未计入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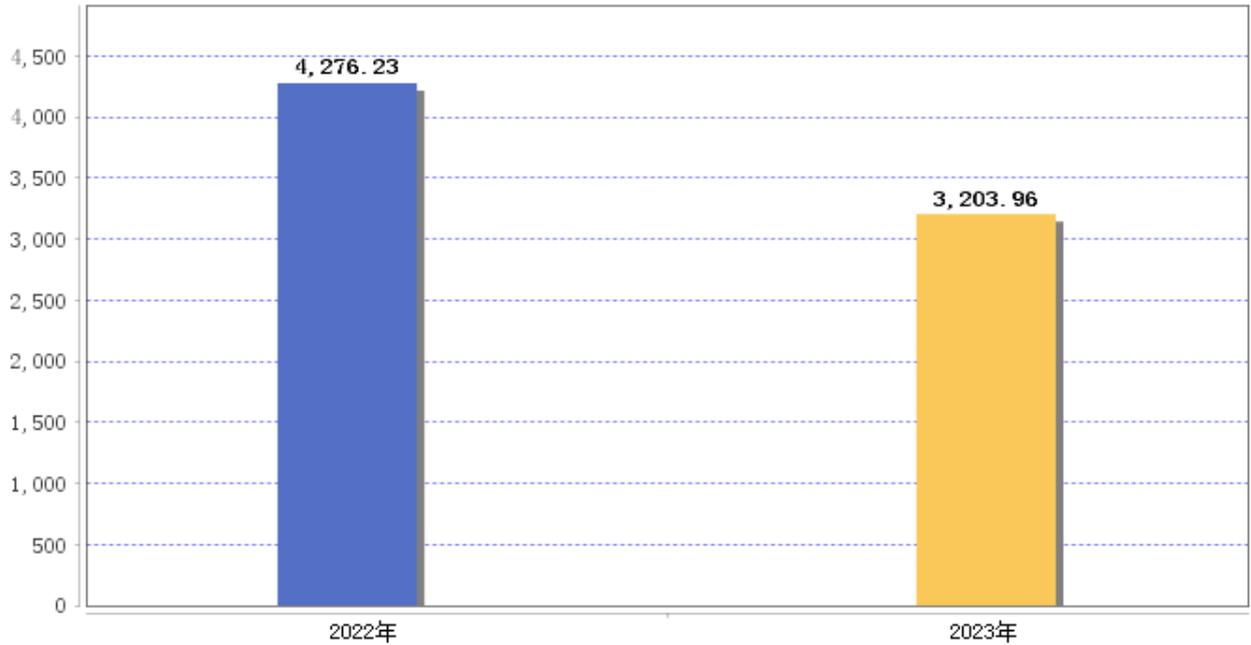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03.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72.27万元，下降25.08%。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在非同级财政下达，未计入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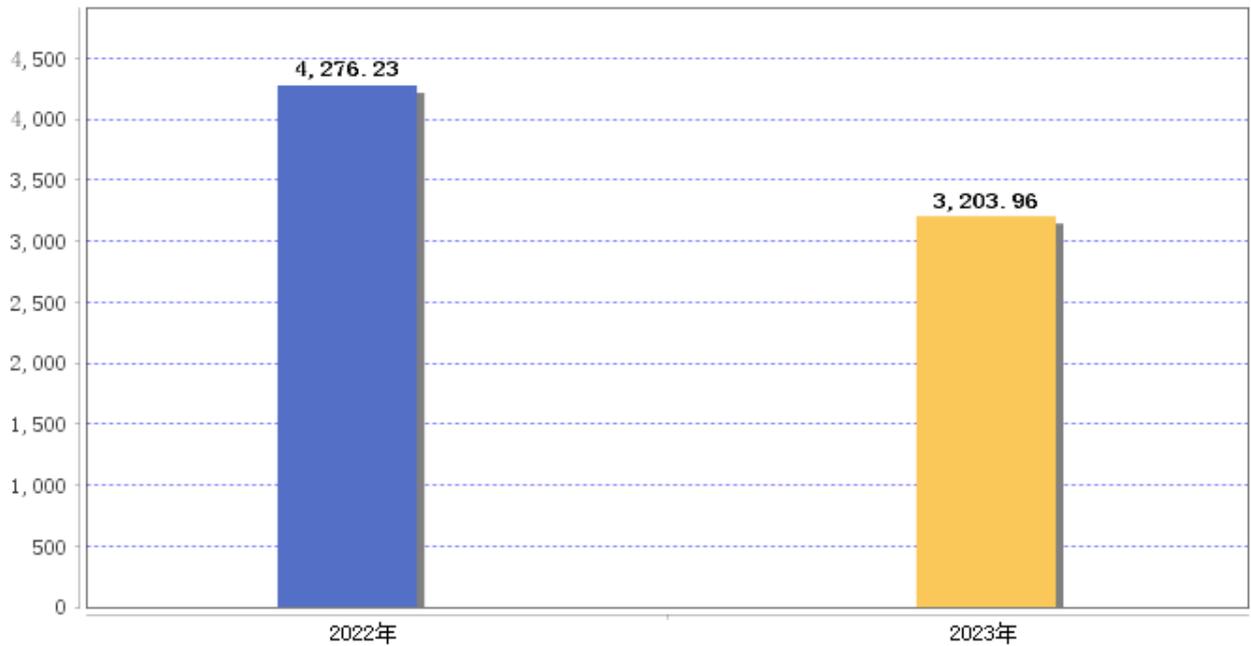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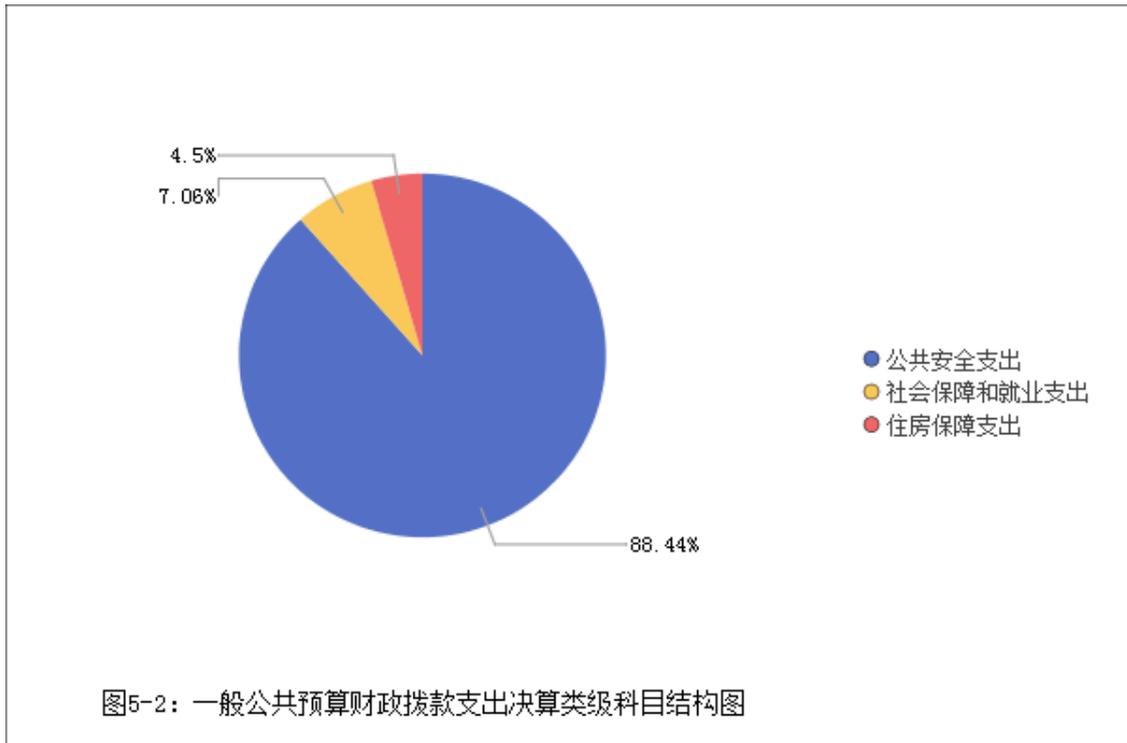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03.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2,833.64万元，占88.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26.26万元，占7.0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44.06万元，占4.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575.6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0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开支，全年支出减少。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770.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6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开支，全年支出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7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开支，全年支出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优化工作机制，提高了办案效率，节约了办案开支。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5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进度未达预期，未安排款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50.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75.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5.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44.0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121.9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920.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等。

公用经费200.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较好的预算了当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并在当年度按照预算情况执行。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19.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较好的预算了当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并在当年度按照预算情况执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泗水县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6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泗水县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3.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5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较好的预算了当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并在当年度按照预算情况执行。其中：国内接待费3.2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法院的公务活动，共计接待55批次、384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0.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3.05万元，下降20.89%，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费用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2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泗水县人

民法院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342万元，占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法院）”“法官绩效考核奖金”“审判楼配套费用”“审判执行辅助费用”等4个项目开展了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342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泗水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保障了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法院）”“审判执行辅助费用”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法院）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4分。全年预算数为410万元，执行数为383.57万元，完成预算的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开展了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法院）项目工作，聘用77名劳务派遣人员辅助法院审判执行等各项业务的开展，实现了工作质量有保证，工作效率得到提升，审判执行工作有效开展，社会公平正义持续推进，公众对法院工作认可度持续提升的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劳务派遣人员离职率较高，培养成本沉没。下一步改进措施：逐步改善劳务派遣人员薪资待遇，提高聘任书记员与法官助理责任感，对业务熟练的聘任书记员与法官助理进行奖励。

2. 审判执行辅助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

目自评得分为98.4分。全年预算数为149万元，执行数为125.68万元，完成预算的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开展了审判执行辅助费用项目工作，全年完成各类案件9238件，对促进化解社会纠纷，改善营商环境，保障泗水经济发展等方面做出了有力贡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法院工作社会正向影响力不够，部分精品案例没能在社会上较好传播。下一步改进措施：提质增效，办理精品案件，通过社交媒体推广精品案件，提高法院工作公信力。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部门评价结果。

“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6.59”分，等级为“良”。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主要用于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济宁市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项目编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是否为涉密项目	是否为追加经费项目	是否为转移支付项目	备注
0266-164001	164泗水县人民法院	泗水县人民法院	审判楼配套费用	553	414	220.89	86.59	良	否	否	否	
0267-164001	164泗水县人民法院	泗水县人民法院	法官绩效考核奖金	230	238.69	238.69	97	优	否	是	否	
0268-164001	164泗水县人民法院	泗水县人民法院	审判执行辅助费用	149	125.68	125.68	100	优	否	否	否	
0269-164001	164泗水县人民法院	泗水县人民法院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法院)	410	383.57	383.57	100	优	否	否	否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辅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泗水县人民法院164			实施单位	泗水县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	125.68	125.6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9	125.68	125.6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开展，为年均办理七千多案件提供经费，提高审判执行工作完成质量与及时性，不断化解社会纠纷，改善营商环境，保障泗水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和法院事业发展。			2023年完成了案件数量9317件，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100%，项目实施后，促进了化解社会纠纷，改善营商环境，走访企业10家，促进了审判执行工作的有效开展，当事人满意度96%。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	≤149万元	125.68万元	4	4		
			审判辅助活动费用控制	≤64万元	40.68万元	2	2		
			执行辅助活动费用控制	≤85万元	85万元	2	2		
			每案平均费用控制	≤200元/案	135元/案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7500件	9317件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审判执行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化解社会纠纷	显著	显著	10	10		
			改善营商环境，走访企业数量	≥8家	10家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开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5%	96%	10	10			
合 计						100	1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法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泗水县人民法院164			实施单位	泗水县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0	383.57	383.5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0	383.57	383.5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聘用至少75位劳务派遣人员来满足我院审判业务及各项工作的开展需要，达到工作质量有保证，工作效率不断提升，审判执行工作有效开展，社会公平正义持续推进，公众对法院工作认可度持续提升的效果。			2023年完成了对77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工作，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达到100%，项目实施，有效促进了审判执行工作开展，推动了审判执行工作，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	≤410万元	383.57万元	5	5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标准	≤0.38万元/人/月	0.38万元/人/月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75人	77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开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审判执行工作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 计						100	1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泗水县人民法院
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泗水县人民法院

项目主管部门：泗水县人民法院

评 价 机 构：泗水县人民法院

2024 年 6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3 -
(一) 项目立项.....	- 3 -
(二) 项目预算.....	- 3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4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4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4 -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4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5 -
(一) 评价目的.....	- 5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5 -
(三) 评价依据.....	- 6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6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7 -
(六) 评价人员组成.....	- 9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0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13 -
(一)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13 -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14 -
(三) 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 14 -
(四) 项目成本分析.....	- 15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5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5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7 -
(三) 项目成本情况.....	- 18 -
(四) 项目产出情况.....	- 19 -
(五) 项目效益情况.....	- 19 -
(六) 项目满意度情况.....	- 20 -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20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1 -

八、意见建议	- 21 -
附件 1: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 23 -
附件 2: 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问题清单	27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随着泗水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数量的增加，案件数量也随着日益增加，原审判办公楼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审判执行等工作的需要，为满足审判执行工作的需要，推动泗水法制建设，开始建设泗水县人民法院审判楼扩建项目。

（二）项目预算

2023年计划投入资金**553**万元，其中同级财政计划投入资金为**553**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审判楼扩建立项时间为2023年1月1日，计划完成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批复单位为济宁市财政局，具体内容是：2023年对审判楼建设项目提供资金。

（四）项目组织管理

审判楼扩建项目主管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均为泗水县人民法院，成立基建小组，对审判楼建设情况直接管理，及时申请各项资金，及时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	≤553 万元
		消防工程成本	≤160 万元
		电梯工程成本	≤80 万元
		精装修工程成本	≤200 万元
		空调工程成本	≤11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4 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判执行工作保障率	长期有效
		促进审判事业发展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5%
		工程承包商满意度	≥95%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 2023 年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使用财政资金（220.89 万元）。评价范围包含：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

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三）评价依据

1.《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2.《济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

3.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招标文件及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簿、凭证、审计及监督检查报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等资料；

4.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项目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政策发挥的效益，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

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法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项目预算金额与项目实际下达金额进行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决策类指标（10分）

(1) 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 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 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10分）

(1) 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成本类指标（10分）

成本节约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指标的实现程度。

4.产出类指标（30分）

(1) 产出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产出质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产出时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效益类指标（30分）

(1) 社会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

要求。

(2) 经济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的
实现程度。

(3) 生态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生态效益指标的
实现程度。

(4) 可持续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的
实现程度。

6.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用以反映和考核服务对象对实施效果的
满意程度。

（六）评价人员组成

1.人员结构

为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由张卫国等人组成的绩
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杜秀程	主评人	财务人员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 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张卫国	二级复核	办公室主任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 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王亚群	项目质量审核	财务人员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泗财字〔2021〕21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项目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按照评

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辦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4年6月3日-6月7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 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 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 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 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 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 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 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 97.85 分。评价等级

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过程类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7.85 分；成本类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产出类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效益类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详见表。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0	10
过程	10	7.85
成本	10	10
产出	30	30
效益	30	3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整理分析项目各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表、政策文件、账簿凭证、管理制度、项目开展的工作总结等材料的基础上，综合分析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果，得出非现场评价总体结论。

（三）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在项目实施单位报送资料的基础上，运用现场座谈和现场勘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现场评价。针对现场勘察发现的问题，评价工作组进一步核实书面核查阶段存在的问题，得出现场评价总体结论。

（四）项目成本分析

1.任务分解。对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逐项分析，判断是否实现效益采取了的最优工作路径，是否采取了最优的具体工作措施。

2.产出分析。对已经确定的工作措施进行分析，从数量、质量等维度明确采取的工作措施是否达到产出目标。

3.成本分析。对照工作任务和产出情况，按照成本最小化原则，测算投入的财政资金数额是否达到最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具体情况见表。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1	100%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100%
合计	10	10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资金依据《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项目属于山东省政法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内容，对于推动泗水法制建设具有重要意义，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立项过程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立项程序规范、完整。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工作职责密切相关，符合相关政策的规定，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合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绩效目标表，在数量、质量、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绩效指标细化并可量化衡量，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计划数、资金量相符。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1分，得分1分。

项目预算553万元，预算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的支付标准，项目预算额度与年度目标基本一致。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1分，得分1分。

资金分配按照往年法院工作开展情况要求进行细致测算，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情况一致，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10分，综合得分15分。具体情况见表。

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3	2.25	75%
预算执行率	3	1.6	5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100%
制度执行	1	1	100%
合计	10	7.85	78.5%

1.资金到位率：分值3分，得分2.25分。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414万元，应到资金为55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75%。

2.预算执行率：分值3分，得分1.6分。

到位金额414万元，实际执行金额220.89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53%。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评价小组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资金用途情况，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合理；项目资金拨付凭证有经

办人、领导签字审批，资金审批、支付手续规范。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1分，得分1分。

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业务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涉及项目组织、管理、工作流程、稽核和拨付等方面，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合法、合规。

5.制度执行：分值1分，得分1分。

项目能够按照管理制度执行，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并由专人负责保管。项目实施条件落实良好，未发现因项目实施单位组织落实不到位影响项目进度的情况，也未发现因财务监控机制不健全、财务监控措施不到位而影响财务制度的执行有效性的情况。

（三）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成本主要通过成本节约率指标进行评价，标准分值10分，综合得分10分。具体情况见表。

成本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成本节约率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1.成本节约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项目成本控制≤553万元，实际完成值220.89万元

（四）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三部分，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具体情况见表。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	10	10	100%
质量达标率	10	10	100%
完成及时率	10	10	100%
合计	30	30	100%

1.实际完成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1）数量指标。开展项目数量 ≥ 4 项，实际完成4项。

2.质量达标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2）质量指标。工程质量合格率=100%，实际完成100%。

3.完成及时性：分值10分，得分10分。

（3）时效指标。工程款支付及时率=100%，实际完成100%。

（五）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四部分，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具体情况见表。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10	10	100%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0	0	100%
生态效益	0	0	100%
可持续影响	20	20	100%
合计	30	30	100%

1.社会效益：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服务质量显著提升，实际完成显著提升。

2.经济效益：分值 0 分，得分 0 分。

3.生态效益：分值 0 分，得分 0 分。

4.可持续影响：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1) 审判执行工作保障率=100%，实际完成 100%；促进审判事业发展有效促进，实际完成有效促进。

(六) 项目满意度情况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法院干警满意度 $\geq 95\%$ ，实际完成 95%；工程承包商满意度 $\geq 95\%$ ，实际完成 95%。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资金监管，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使用。不断创新工作机制，从制度和机制上防止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切实加强

财务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强化项目全程跟踪，实现项目资金使用监管无缝隙，防止项目资金流失。

2.强化监督,为项目资金良性运行提供有力保障。我院监督、财务部门要继续加大对项目资金监管力度，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最大程度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确保 2023 年实现项目收益最大化。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预算金额执行率较低。原因为下半年财政财力保障情况下降，部分项目费用未能及时支出。

2.项目成本预算不够精确。原因为根据工程施工进度预估年度费用，与实际情况有偏差。

八、意见建议

1.及时梳理项目支出需求,力争在上半年完成大部分项目支出，避开下半年财政财力不足情况。

- 附件： 1.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2. 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 1: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审判楼配套费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山东省、济宁市公共服务发展规划等政策要求；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项目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①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②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项目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0.2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项目过程 (10分)	资金投入 (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1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1分)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或实际情况编制。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1		资料查卷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1		资料查卷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3分)	资金到位率(3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4分)	2.25		资料查卷
		预算执行率(3分)	预算执行率(3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5分)。	1.6		资料查卷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①资金的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政策文件规定的用途；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0.5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组织实施 (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①项目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合法、合规、完整的财务和业务管理(采购管理、人员管理及场馆各类运维工作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业务管理等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全面，合法合规，针对性强。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1	
	制度执行有效性(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1分)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预算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采购程序、安全保障、	1		资料查卷

成本 (10分)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 (2分)	≤553 万元	设备维修、环境消杀等运营管理是否规范、合规。 每发现一处条件落实不到位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成本控制在指标金额以内得满分,每超出指标金额 10%,扣一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消防工程成本 (2分)	≤160 万元	项目成本控制在指标金额以内得满分,每超出指标金额 10%,扣一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电梯工程成本 (2分)	≤80 万元	项目成本控制在指标金额以内得满分,每超出指标金额 10%,扣一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精装修工程成本 (2分)	≤200 万元	项目成本控制在指标金额以内得满分,每超出指标金额 10%,扣一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空调工程成本 (2分)	≤113 万元	项目成本控制在指标金额以内得满分,每超出指标金额 10%,扣一分,扣完为止。	2	资料查卷
		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10分)	≥4 项	实际完成值=指标值得满分,实际完成值与指标值不同不得分。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分)		=100%	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满分,实际完成值每少于指标值 10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资料查卷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10分)		=100%	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满分,实际完成值每少于指标值 10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资料查卷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10分)	显著提升	标准分 10 分。实际值良好的,得 10 分;一般的,得 8 分;较差的,得 4 分;促进较差的,得 2 分。	10	资料查卷

满意度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判执行工作保障率(10分)	=100%	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满分，实际完成值每少于指标值 10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资料查卷
		促进审判事业发展 (10分)	有效促进	标准分 10 分。长期有效的，得 8 分；一般有效的，得 6 分；效果较差的，得 3 分；无推效果的，得 0 分。	10		资料查卷
	法院干警满意度 (5分)	≥95%	标准分 5 分。以满意度调查为基础进行赋分。满意率每降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问卷调查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5分)	≥95%	标准分 5 分。以满意度调查为基础进行赋分。满意率每降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问卷调查		

附件 2: 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问题清单

审判楼配套费用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资金执行率低	年初预算金额 553 万元，预算实际到位金额 414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220.89 万元，预算执行率低。原因为 1. 费用支付时间集中在下半年，支付时间安排较紧张。2. 财政财力保障力度不足，下半年部分支出国库未批复。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其他问题	1		
		
备 注:			

